

证券代码：300566

证券简称：激智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1-011

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获悉持股5%以上的股东TB Material Limited（以下简称“香港TB”）、俞根伟、宁波激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激扬投资”）、叶伍元与小米科技（武汉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小米科技（武汉）”）协议转让公司股份事项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份协议转让情况

公司持股5%以上的股东香港TB、俞根伟、激扬投资、叶伍元与小米科技（武汉）于2021年1月26日签署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约定由香港TB、俞根伟、激扬投资、叶伍元分别将其持有的3,830,025股、1,000,000股、2,430,000股和500,000股（合计7,760,025股）激智科技股票以29.73元/股的转让价格转让予小米科技（武汉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9）、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（一）》和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（二）》。

二、本次股份过户登记情况

本次股份协议转让已于2021年3月18日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手续，相关股东于2021年3月19日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过户股份数量为7,760,025股，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。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小米科技（武汉）持有公司股份数为7,760,025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.00%，为公司第四大股东。

三、本次股份协议转让前后相关股东的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本次协议转让过户前		本次协议转让过户后	
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
香港 TB	20,037,615	12.91%	16,207,590	10.44%
俞根伟	11,181,628	7.20%	10,181,628	6.56%
激扬投资	9,726,947	6.27%	7,296,947	4.70%
叶伍元	7,770,228	5.01%	7,270,228	4.68%
小米科技（武汉）	0	0%	7,760,025	5.00%

四、其他情况说明

1、本次转让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2、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3、本次股份协议转让过户登记手续完成后，相关股东的股份变动将严格遵照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3月19日